

江苏省固体（危险）废物 跨省（市）转移实施方案

申请单位：江苏科创石化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05 月 01 日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申请者声明

我代表申请单位郑重承诺：本实施方案所填资料是完整的和真实的。转移的危险废物名称、类别、代码、数量与实际相符。危险废物接受单位具备相应的处置利用能力和污染防治措施。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并按照制定的运输路线运输，保证转移的废物均到达接收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处理，对转移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提出合理的控制措施，实行跨省（市）转移网上报告，承担转移全过程监控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2026

年

06

月

17

日

第一部分：拟转移废物基本情况

表 1 废物产生情况

废物产生企业概况（企业投产时间、主要经营范围及规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03 月 27 日，注册地位于湖北省荆门市掇刀区炼厂路 9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亚东。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燃气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检验检测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计量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产品及产废情况

产品情况			产生危险废物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成分化学名	年产量	废物名称	年产生量
润滑油加氢催化剂	润滑油	210 万吨	加氢废催化剂	320 吨

表 2 与申请转移废物相关的生产工艺

加氢废催化剂产生工艺文字描述及工艺流程图

润滑油高压加氢装置加氢反应采用高压氢气与原料混合后进入加热炉,加热后进入反应器 R301、R101,反应器内催化剂采用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催化剂分公司长岭分公司生产的 RJW-03、RL-02 催化剂,在催化剂的作用下,氢气与润滑油中硫、氮、氧的杂环化合物分解反应、稠环芳烃加氢饱和生成稠环环烷烃反应、烷烃与环烷烃的临氢异构化反应、环烷烃的开环反应、烷烃的加氢裂化反应,生成的硫化氢、氨等再经过汽提或蒸馏最终从产品中分离从而使产品提纯。本装置使用的催化剂 RJW-03、RL-02 装填在反应器 R301 和 R-101 中。

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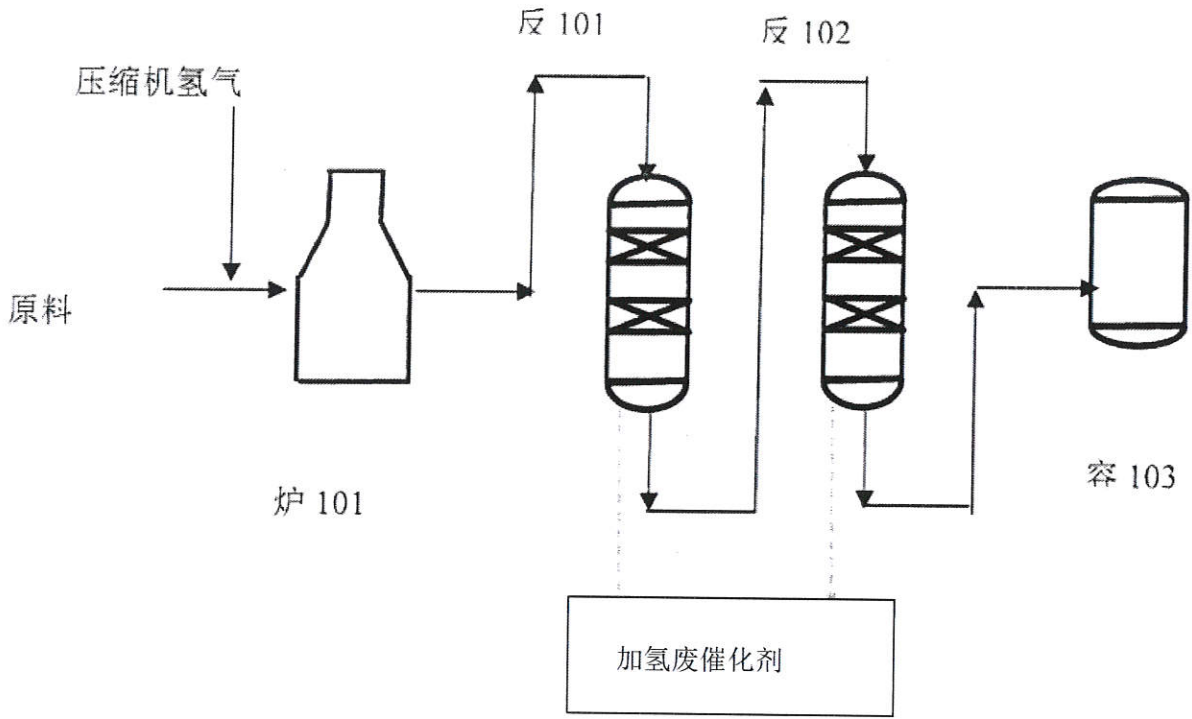


表 3 废物组分、特性

废物名称	主要组分	相应比例 (%)	危害特性	形态
加氢废催化剂	氧化镍	20-30% (质量分数)	腐蚀性 ☐	固态 ☒
	氧化钼	0-2% (质量分数)	毒性 ☒	半固态 ☐
	氧化铝	60-70 % (质量分数)	易燃性 ☐	粉末态 ☐
			反应性 ☐	颗粒态 ☐
			感染性 ☐	液态 ☐

第二部分：废物包装、运输情况

表 1 废物包装情况

序号	废物名称	包装物（容器）名称	材质	容积	是否有危废标签
1	加氢废催化剂	催化剂专用集装箱/铁桶	不锈钢/铁桶	2m ³ /200L	有

表 2 废物运输情况

运输是否符合交管部门运输相关规定（文字描述）：

本次产生的加氢废催化剂的运输委托上高县瑞恒安物流有限公司、宿迁市华通运输有限公司共同承担运输；

上高县瑞恒安物流有限公司 持有宜春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编号赣交运管许可宜字 360900211542 号，证件有效期至 2028 年 07 月 10 日，经营范围：危险货物运输（1 类 4 项），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危险货物运输（2 类 2 项），危险货物运输（2 类 3 项），危险货物运输（3 类），危险货物运输（4 类 3 项），危险货物运输（5 类 1 项），危险货物运输（5 类 2 项），危险货物运输（6 类 1 项），危险货物运输（8 类），危险货物运输（9 类），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废物），货物运输（冷藏保鲜设备），货物运输（罐式容器），货物运输（集装箱），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宿迁市华通运输有限公司，持有宿迁市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处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编号苏交运管许可宿 321301009422 号，证件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08 日，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2 类 2 项，2 类 3 项，3 类，4 类 1 项，4 类 2 项，4 类 3 项，5 类 1 项，5 类 2 项，6 类 1 项，8 类，9 类，危险废物）（剧毒化学品除外）。

运输方式： 道路 ☒ 铁路 ☐ 水路 ☐

运输路线文字描述：（写明途经省、市、县（区），附路线图）

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出发（湖北省荆门市），经炼厂路、月亮湖路、二广高速至荆门互通，经沪蓉高速（途经湖北省孝感市、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绕城高速至径河枢纽，经硃孝高速至径河枢纽，经四环线、白沙湾枢纽至沪武高速（途经湖北省黄冈市、安徽省安庆市），经桐城南枢纽进入合安高速（途经安徽省合肥市），经沪武高速进入桂庄枢纽（途经安徽省芜湖市、安徽省马鞍山市、江苏省南京市），转长深高速行驶（江苏省常州市、江苏省无锡市），至宜兴市下高速，经丰张线、京岚线、钟张运河大桥、京岚线、归径河桥、京岚线、绿园路、绿园路辅路江苏科创石化有限公司。

途经地级市：

荆门市—孝感市—武汉市—黄冈市—安庆市—省合肥市—芜湖市—马鞍山市—南京市—常州市—无锡市

运输路线：

1. 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到炼厂路，行驶 50 米
2. 左后方转弯，进入炼厂路，行驶 1.5 公里
3. 右转，进入月亮湖路，行驶 4.3 公里
4. 向右前方行驶，从月亮湖路到二广高速，行驶 1.2 公里
5. 请直行，进入二广高速，行驶 8.9 公里
6.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荆门互通，行驶 810 米
7. 请直行，进入沪蓉高速，行驶 182.6 公里
8. 靠左前方行驶，进入武汉绕城高速，行驶 7.6 公里
9.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径河枢纽，行驶 790 米
10. 请直行，进入硃孝高速，行驶 1.3 公里
11.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径河枢纽，行驶 1.3 公里
12. 请直行，进入四环线，行驶 29.2 公里

13.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白沙湾枢纽，行驶 1.6 公里
14. 请直行，进入沪武高速，行驶 260.1 公里
15. 靠左前方行驶，进入桐城南枢纽，行驶 2.0 公里
16. 请直行，进入合安高速，行驶 39.7 公里
17.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沪武高速，行驶 204.1 公里
18. 靠右前方行驶，进入桂庄枢纽，行驶 940 米
19. 请直行，进入长深高速，行驶 69.5 公里
20. 靠右前方行驶，从长深高速到丰张线，行驶 1000 米
21. 左转，进入丰张线，行驶 2.6 公里
22. 右转，进入京岚线，行驶 1.2 公里
23. 请直行，进入钟张运河大桥，行驶 760 米
24. 请直行，进入京岚线，行驶 2.5 公里
25. 请直行，进入归径河桥，行驶 280 米
26. 请直行，进入京岚线，行驶 3.1 公里
27. 请直行，进入绿园路，行驶 3.3 公里
28. 请直行，进入绿园路辅路，行驶 470 米
29. 右转，从绿园路辅路到江苏科创石化，行驶 20 米

表 3 转移的污染防治、安全防护和应急措施

运输过程中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按照要求配备的相应污染防治设备

1、运输前污染防治措施：

- 1)、装货前应认真检查包装物，如发现有泄漏、破损，应拒绝装运。
- 2)、运输途中严格按危险化学品运输规则要求运输。
- 3)、严格按照《交通安全法》进行运输。
- 4)、加强人员培训，提高运输安全意识，加强对物料特性的了解，预防事故发生。

2、运输过程中污染防治措施：

- 1)、若果发生泄露迅速切断泄漏源，设定初始隔离区，封闭事件现场；
- 2)、条件允许时，组织力量对泄漏物料进行收集；
- 3)、严禁将废弃物料（包括样品）倾倒入下水系统（包括污水系统）。
- 4)、废催化剂卸载作业时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严禁进入下水系统和地面。
- 5)、储存场地的地面应防渗漏，配备相应工具，如遇洒落立即清扫到包装桶内。
- 6)、运输搬运过程发生泄露，立即收集到包装桶内。
- 7)、装载废催化剂的包装物，按照危险废物处理，防止二次污染。
- 8)、如若发生泄露及时将现场情况汇报主管部门

污染防治设备：医药箱、护目镜、防护面罩、工作服、安全帽

运输过程中的安全防护措施以及按照要求配备的相应安全防护设备

1、为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反应速度和协调水平，增强综合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预防和控制次生灾害的发生，保障公司员工和公众的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财产损失、破坏环境和社会影响，公司建立完备的应急救援体系。为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根据计划，公司定期进行事故预案演练，并对每次演练的全过程进行总结、评点，对过程中不足进行改进完善。在运输过程中，废物产生单位，运输单位，废物接受单位三方成立应急指挥中心，对运输过程负责并应对运输过程中的突发情况。

2、应急行动总结。应急反应行动结束后，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负责组织做好应急行动的总结工作。

3、事件报告。若事件造成了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且达到政府的事故报告标准时，按相关程序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告。

4、事故调查。按照政府及公司的有关规定开展事故调查，若需要成立调查组则应指定调查组长单位组织成立事故调查组并展开事故调查工作。

5、评估事故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若事件对环境敏感区造成了影响，还应开展跟踪监测工作，直至确认影响消除为止。

6、应急物资补充恢复。对消耗、使用的应急物资、器材进行补充，使其重新处于应急备用状态。

7、善后赔偿。对受到危险废物污染事件影响，事实上遭受到损失或损害的单位或个人进行经济补偿。

8、对应急工作进行总结，评估应急救援能力，必要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防治设备：灭火器，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等。

运输过程中的应急预案以及按照要求配备的相应应急设备

1、事件类型和危害分析

加氢废催化剂的特性为毒性，主要来自石油炼制过程。发生泄漏，可能通过皮肤、呼吸道与人体产生接触，长久接触可能会对人体皮肤等造成伤害。

2、应急工作原则

2.1、居安思危，预防为主。建立危险废物污染应急组织指挥系统和应急反应队伍，配备相应的应急设备，加强监控，一旦危险废物污染事件发生，可迅速作出应急反应，控制和清除大气污染。

2.2、以人为本，减少危害。把保障员工和公众的生命和健康作为首要任务，调用所需资源，采取必要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危险废物污染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及对海洋的污染。

2.3、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根据大气污染量、扩散范围及危害程度，对危险废物污染事件进行分级管理。有关单位和个人有义务和责任在应急指挥中心统一指挥下参与应急响应行动。

2.4、依法规范，措施果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大气污染应急机制，对突发和可能发生的危险废物污染事件做出快速反应，及时有效地处置以控制污染。

2.5、现场处置原则

通过工艺调整，切断或减少生产装置(或其它设施)的污染物质外泄量；通过封堵等抢险措施切断或减少污染物质外泄量，及时组织人员疏散或人员紧急转移。

防治设备：灭火器，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等。

第三部分 废物处理处置情况

表 1 接受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江苏科创石化有限公司

危废经营许可证编号：JSWX0282OOD005-5

有效期：2024.12.18—2027.12.17

经营核准内容（废物名称、类别、数量）：再生利用氧化铝载体失活加氢催化剂 含镍废物（HW46，900-037-46）、废催化剂（HW50，251-016-50、251-018-50、251-019-50、261-165-50、261-157-50、261-158-50）10000 吨/年

表 2 与接收废物相关的处理处置情况

文字描述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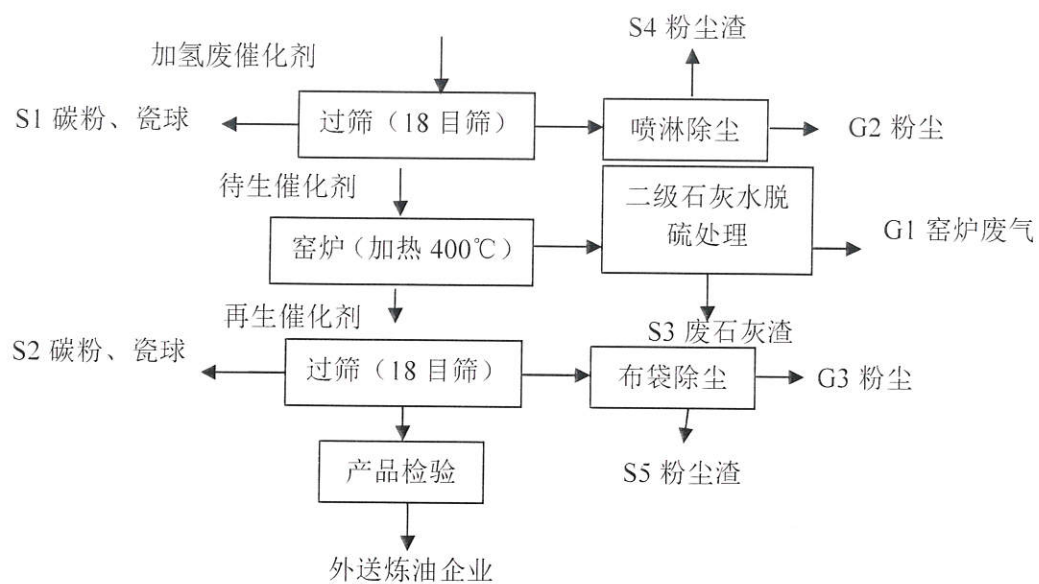
处理工艺如下（文字说明）：

（1）加氢废催化剂通过振动筛（18目筛）进行过筛，分离出符合要求的待生催化剂和碳粉、瓷球S1，粉尘通过喷淋除尘后会产生粉尘渣S4。

（2）将待生催化剂送入天然气窑炉进行加热，加热温度控制在400℃左右（根据催化剂的品种、特性确定具体的反应温度），平均加热时间6-7小时，使失效催化剂碳含量降低到一定程度后得到再生催化剂初成品。窑炉加热分为三个阶段：预热段、烧S段、烧C段

（3）将再生催化剂初成品通过振动筛（18目筛）进行过筛，筛除多余的碳粉和瓷球后得到合格的再生催化剂。成品经产品检验后进行包装计量，封桶后放入仓库。

工艺流程图：



第四部分 上年度固体（危险）废物跨省转移情况

出厂日期	转移批次	联单编号	废物名称	转移量 (吨)	运输单位	车号	接收单位	接收日期
2025.11.12	1	32028203781020254208054063	加氢废催化 剂	25.863	宿迁市华通运输 有限公司	苏 NJ5537	江苏科创石 化有限公司	2025.11.13
2025.11.12	1	20254208054073	加氢废催化 剂	23.703	宿迁市华通运输 有限公司	苏 NCL636	江苏科创石 化有限公司	2025.11.13
合计	2			59.466				

注：每种废物请填写合计量
首次申请不需填写